

(吉隆坡30日讯)
吉隆坡市长拿督斯里
麦慕娜玛强调，凡涉
及高风险基建，特别
是天然气输送管附近
的施工项目，如发展
计划或挖掘工程，在获得批准前都会经过
严格审查及多个部门的审批，确保公共安全。

她接受《星报》访问时指出，市政局在
审批工程时绝不马虎，所有申请都需通过
一站式中心（OSC）进行全面审核。

“若工程地点靠近天然气输送管，市政
局会将申请转介到相关机构，如国家石油
公司或马来西亚天然气公司，若属高敏感
区域如军营、铁路网络等，甚至会提交到
政府首席安保办公室（CGSO）处理。”

她指出，发展商若要申请准证，就必须
呈交所有必要的技术报告给工程组，并在
确认没有安全隐忧后，才会发出施工准
证。

“公用事业公司要申请挖路，也需要遵
守相同标准，市政局也设有公用事业委
员会，审核相关工程的申请。”

她指出，市政局也强制申请者必须提交

高風險區附近施工

麥慕娜：批准前嚴審



施工区域的公用设施图。

她说，市政局有明确的标准作业程序，
申请每项准证都需遵守条件。

她指出，隆市地下分布著约120公里的
天然气输送管，且多集中在市中心商业
区。

“大马天然气公司有本身的标准作业程
序，并在输送管经过的地点设置了明确标
志。”

她说，承包商必须对每一处的挖掘工作
负责任，市政局将公共安全作为首要考
量，不接受任何马虎的工作。